

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BCS20230619FJSZ02001)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白城市, 大安市

一、招标条件

本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6939.075 万元; 自筹资金 210.925 万元, 招标人为大安市晟牧牧业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46423.07m²。其中: 化粪池 351.36m², TMR 车间与精料库 3012.48m², 设备房 538.68m², 地下设备房 620.40m², 机械库 1050.20m², 门卫 30.82m², 办公用房 2000m², 青贮窖 5000m², 干草棚 5080m², 牛舍 8 栋总面积 24099.84m², 隔离牛舍 611.19m², 挤奶车间 3528.1m², 消防水泵房+泵房 500m²等。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投标人在近三年(指竣工时间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至少完成过 1 项与本项目相类似的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06 月 2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27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网上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7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07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白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园东路 14 号政务大厅六楼）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已由大安市行政审批局以《大安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大行审投字（2022）148 号与《大安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大行审投字（2023）50 号批准建设与《大安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占地面积和项目建设内容变更的批复》大行审投字（2023）72 号批准建设，与《大安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占地面积和项目建设内容变更的批复》大行审投字（2023）76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招标人）为大安市晟牧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及建设单位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46.99%、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53.01%，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吉林省大安市舍力镇

2.2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46423.07m²。其中：化粪池 351.36m²，TMR 车间与精料库 3012.48m²，设备房 538.68m²，地下设备房 620.40m²，机械库 1050.20m²，门卫 30.82m²，办公用房 2000m²，青贮窖 5000m²，干草棚 5080m²，牛舍 8 栋总面积 24099.84m²，隔离牛舍 611.19m²，挤奶车间 3528.1m²，消防水泵房+泵房 500m²等。

2.3 计划工期：2023 年 7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2.4 招标范围：针对吉林省大安市生态肉牛畜牧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标段工程总承包提供总承包的设计（包括不限于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工程总承包的全部工程内容。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投标人在近三年（指竣工时间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至少完成过 1 项与本项目相类似的设计、施工或者工程总承包项目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认定：本省行政区域内的业绩认定（包括企业业绩和项目经理业绩），应当采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工程项目信息中的业绩。在省域外的业绩认定，必须是通过互联网且不需任何权限即可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工程所在地的省级建筑市场

监管一体化工作平台查询得到，而且查询到的数据应能满足招标项目的要求，其他网站查询的业绩不予认定。评标过程中，评标专家在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下对投标人的业绩通过上述平台核查，未查询到的业绩不予认定。对涉密工程业绩的认定执行《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涉密工程招标评标业绩认定的补充通知》（吉建招〔2017〕12号）。取得最低等级资质证书不足一年，且成立时间在2022年1月1日以后的企业，投标时企业类似工程业绩不作为否决条件。）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及各方权利义务。

3.3 外省单位在我省承揽项目应执行吉林省关于外企入吉备案相关规定（入吉企业相关信息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管理平台”上公布后，方可在我省从事建筑活动）。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造价人员除外）须是“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登记并公示的人员。

3.4 信誉要求：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之一：

（1）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2）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企业参与投标。

（3）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企业投标。

（4）在近三年（指2020年1月1日起至今。）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3.5 投标人拟投入的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投标人拟投入的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一级注册建筑师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如为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则还需具备有效期内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和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担任过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项目负责人或者施工项目负责人，熟悉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具有类似项目负责人业绩。且未在其他在施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项目负责人。

3.6 投标人拟投入的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拟投入的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

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在施工程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负责人。

3.7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8 本项目招投标活动的每个环节,被授权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且每个投标人仅能派出1名人员作为本项目的被授权人,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的在职人员,整个招投标过程不得随意更换被授权人。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06月20日至2023年06月27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通过CA锁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

(<http://36.135.6.232:8088/TPBidder>)网站下载招标文件。未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操作手册》办理,详见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交易平台

(<http://www.jl.gov.cn/ggzy/dzhpx/czsc/>),从其他途径获取的招标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4.2 答疑澄清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http://36.135.6.232:8088/EpointSS0>)。招标文件的澄清文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一经发布即视为已告知了所有潜在投标人,且投标人也已经收到并明确了该澄清文件的内容,投标人须主动阅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7月12日09时00分,地点为白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园东路14号政务大厅六楼),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http://36.135.6.232:8088/EpointSS0>)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5.2 本项目采取网上招标、网上投标、网上评标。各投标单位开标期间必须携带CA锁;

5.3 现场解密:各投标人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吉林省一体化)”制作的投标文件。符合网上开标要求方可进入评标阶段。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开始之前携带单位CA锁以及装有非加密投标文件的U盘到达指定地点,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应使用CA锁进行解密,如解密失败请将非加密文件递交开标工作人员,进行非加密上传,未能使用CA锁解密和解

密失败后未能将非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放弃投标。

5.4 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白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大安市晟牧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畜牧业管理局 209 室

联系人：王成士

电话：13894655866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达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松原市宁江区兴盛街青松小区六号楼 2 单元 102

联系人：李大勇

联系电话：15134305788

行政监督管理部门：大安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电话：0436-5225585

吉林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举报方式：电话：0431-82752638

大安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举报方式：电话：0436-5225585

2023 年 6 月 20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大安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大安市晟牧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吉林省白城市大安市畜牧业管理局 209 室

联 系 人：王成士

电 话：1389465586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达冠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松原市宁江区兴盛街青松小区六号楼 2 单元 102

联 系 人： 李大勇

电 话： 15134305788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大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2207031208980